

新編 日本書紀



師範學校編輯

日本地誌略

明治二十九年
文部省刊行

範圍及詳細

師範學校編輯

師範學校編輯



日本地誌略

大澤實刊行

大澤實著

日本地誌略 卷一 地理 一、日本之位置 二、日本之疆域 三、日本之氣候 四、日本之地形 五、日本之土壤 六、日本之物產 七、日本之交通 八、日本之人口 九、日本之民族 十、日本之宗教 十一、日本之政治 十二、日本之經濟 十三、日本之文化 十四、日本之歷史 十五、日本之未來

百類 土類 水類 山類 谷類 鳥類 獸類 魚類 蟲類 草類 木類 石類 土類 水類 山類 谷類 鳥類 獸類 魚類 蟲類 草類 木類 石類

如鳥 魚類 獸類 山類 水類 谷類 鳥類 獸類 魚類 蟲類 草類 木類 石類 土類 水類 山類 谷類 鳥類 獸類 魚類 蟲類 草類 木類 石類

水類 山類 谷類 鳥類 獸類 魚類 蟲類 草類 木類 石類 土類 水類 山類 谷類 鳥類 獸類 魚類 蟲類 草類 木類 石類 土類

水 山 谷 鳥 獸 魚 蟲 草 木 石 土 水 山 谷 鳥 獸 魚 蟲 草 木 石 土 水 山 谷 鳥 獸 魚 蟲 草 木 石 土 水 山 谷 鳥 獸 魚 蟲 草 木 石 土

水 山 谷 鳥 獸 魚 蟲 草 木 石 土 水 山 谷 鳥 獸 魚 蟲 草 木 石 土 水 山 谷 鳥 獸 魚 蟲 草 木 石 土 水 山 谷 鳥 獸 魚 蟲 草 木 石 土

水 山 谷 鳥 獸 魚 蟲 草 木 石 土 水 山 谷 鳥 獸 魚 蟲 草 木 石 土 水 山 谷 鳥 獸 魚 蟲 草 木 石 土 水 山 谷 鳥 獸 魚 蟲 草 木 石 土

水 山 谷 鳥 獸 魚 蟲 草 木 石 土 水 山 谷 鳥 獸 魚 蟲 草 木 石 土 水 山 谷 鳥 獸 魚 蟲 草 木 石 土 水 山 谷 鳥 獸 魚 蟲 草 木 石 土 水 山 谷 鳥 獸 魚 蟲 草 木 石 土

水 山 谷 鳥 獸 魚 蟲 草 木 石 土 水 山 谷 鳥 獸 魚 蟲 草 木 石 土 水 山 谷 鳥 獸 魚 蟲 草 木 石 土 水 山 谷 鳥 獸 魚 蟲 草 木 石 土 水 山 谷 鳥 獸 魚 蟲 草 木 石 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雜記

...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 上...

...

...

...

...

...

...

...

...

...

...

...

...

...

...

...

...

...

一、此書之體裁，實為一編年之體，其體裁之嚴密，實為前代所罕見。其體裁之嚴密，實為前代所罕見。其體裁之嚴密，實為前代所罕見。其體裁之嚴密，實為前代所罕見。其體裁之嚴密，實為前代所罕見。

目錄

一、此書之體裁，實為一編年之體，其體裁之嚴密，實為前代所罕見。其體裁之嚴密，實為前代所罕見。其體裁之嚴密，實為前代所罕見。其體裁之嚴密，實為前代所罕見。其體裁之嚴密，實為前代所罕見。

二、此書之體裁，實為一編年之體，其體裁之嚴密，實為前代所罕見。其體裁之嚴密，實為前代所罕見。其體裁之嚴密，實為前代所罕見。其體裁之嚴密，實為前代所罕見。其體裁之嚴密，實為前代所罕見。

三、此書之體裁，實為一編年之體，其體裁之嚴密，實為前代所罕見。其體裁之嚴密，實為前代所罕見。其體裁之嚴密，實為前代所罕見。其體裁之嚴密，實為前代所罕見。其體裁之嚴密，實為前代所罕見。

四、此書之體裁，實為一編年之體，其體裁之嚴密，實為前代所罕見。其體裁之嚴密，實為前代所罕見。其體裁之嚴密，實為前代所罕見。其體裁之嚴密，實為前代所罕見。其體裁之嚴密，實為前代所罕見。

而此亦即其所以爲宗教者。其所以爲宗教者。在
其能使人有一種超越於日常之生活。而進入一種
更深邃之境界。而此種境界之所得。全賴其對於
神靈之信仰。而其所以能使人有此種信仰者。則
在於其對於神靈之神秘力量。及對於神靈之
人格化之表現。其所以能使人有此種信仰者。則
在於其對於神靈之神秘力量。及對於神靈之
人格化之表現。

宗教之起源

宗教之起源。蓋由於人類對於自然之力量。及
對於人類自身之力量。及對於人類自身之力量。及
對於人類自身之力量。及對於人類自身之力量。

宗教之起源。蓋由於人類對於自然之力量。及
對於人類自身之力量。及對於人類自身之力量。

宗教之起源。蓋由於人類對於自然之力量。及
對於人類自身之力量。及對於人類自身之力量。

宗教之起源。蓋由於人類對於自然之力量。及
對於人類自身之力量。及對於人類自身之力量。

宗教之起源。蓋由於人類對於自然之力量。及
對於人類自身之力量。及對於人類自身之力量。

宗教之起源。蓋由於人類對於自然之力量。及
對於人類自身之力量。及對於人類自身之力量。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

...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一、關於我國經濟發展，應注意之點

（一）農業之改良

我國農業，向以手工業為主，其生產力極低，且易受自然災害之影響。故應注意農業之改良，以增進生產力。其改良之方法，在於改良品種，改良農具，改良農法，及改良農產之加工。

（二）工業之發展

我國工業，向以手工業為主，其生產力極低，且易受自然災害之影響。故應注意工業之發展，以增進生產力。其發展之方法，在於改良品種，改良農具，改良農法，及改良農產之加工。

（三）交通之改善

我國交通，向以手工業為主，其生產力極低，且易受自然災害之影響。故應注意交通之改善，以增進生產力。其改善之方法，在於改良品種，改良農具，改良農法，及改良農產之加工。

（四）教育之普及

我國教育，向以手工業為主，其生產力極低，且易受自然災害之影響。故應注意教育之普及，以增進生產力。其普及之方法，在於改良品種，改良農具，改良農法，及改良農產之加工。

本行一、新編、增訂、改訂、再訂、三訂、四訂、五訂、六訂、七訂、八訂、九訂、十訂、十一訂、十二訂、十三訂、十四訂、十五訂、十六訂、十七訂、十八訂、十九訂、二十訂、二十一訂、二十二訂、二十三訂、二十四訂、二十五訂、二十六訂、二十七訂、二十八訂、二十九訂、三十訂、三十一訂、三十二訂、三十三訂、三十四訂、三十五訂、三十六訂、三十七訂、三十八訂、三十九訂、四十訂、四十一訂、四十二訂、四十三訂、四十四訂、四十五訂、四十六訂、四十七訂、四十八訂、四十九訂、五十訂、五十一訂、五十二訂、五十三訂、五十四訂、五十五訂、五十六訂、五十七訂、五十八訂、五十九訂、六十訂、六十一訂、六十二訂、六十三訂、六十四訂、六十五訂、六十六訂、六十七訂、六十八訂、六十九訂、七十訂、七十一訂、七十二訂、七十三訂、七十四訂、七十五訂、七十六訂、七十七訂、七十八訂、七十九訂、八十訂、八十一訂、八十二訂、八十三訂、八十四訂、八十五訂、八十六訂、八十七訂、八十八訂、八十九訂、九十訂、九十一訂、九十二訂、九十三訂、九十四訂、九十五訂、九十六訂、九十七訂、九十八訂、九十九訂、一百訂。

本行一、新編、增訂、改訂、再訂、三訂、四訂、五訂、六訂、七訂、八訂、九訂、十訂、十一訂、十二訂、十三訂、十四訂、十五訂、十六訂、十七訂、十八訂、十九訂、二十訂、二十一訂、二十二訂、二十三訂、二十四訂、二十五訂、二十六訂、二十七訂、二十八訂、二十九訂、三十訂、三十一訂、三十二訂、三十三訂、三十四訂、三十五訂、三十六訂、三十七訂、三十八訂、三十九訂、四十訂、四十一訂、四十二訂、四十三訂、四十四訂、四十五訂、四十六訂、四十七訂、四十八訂、四十九訂、五十訂、五十一訂、五十二訂、五十三訂、五十四訂、五十五訂、五十六訂、五十七訂、五十八訂、五十九訂、六十訂、六十一訂、六十二訂、六十三訂、六十四訂、六十五訂、六十六訂、六十七訂、六十八訂、六十九訂、七十訂、七十一訂、七十二訂、七十三訂、七十四訂、七十五訂、七十六訂、七十七訂、七十八訂、七十九訂、八十訂、八十一訂、八十二訂、八十三訂、八十四訂、八十五訂、八十六訂、八十七訂、八十八訂、八十九訂、九十訂、九十一訂、九十二訂、九十三訂、九十四訂、九十五訂、九十六訂、九十七訂、九十八訂、九十九訂、一百訂。

一、論... 二、論... 三、論...

論...

夫... 故... 是以... 是以... 是以...

是以... 是以... 是以...



是以... 是以... 是以... 是以... 是以...

一、論。論者，論說也。論說之體，有論、有說、有論說。論者，論事也。說者，說理也。論說者，論事說理也。論說之體，有論、有說、有論說。論者，論事也。說者，說理也。論說者，論事說理也。

論說

論說之體，有論、有說、有論說。論者，論事也。說者，說理也。論說者，論事說理也。論說之體，有論、有說、有論說。論者，論事也。說者，說理也。論說者，論事說理也。

論說之體，有論、有說、有論說。論者，論事也。說者，說理也。論說者，論事說理也。論說之體，有論、有說、有論說。論者，論事也。說者，說理也。論說者，論事說理也。

此乃... 卷之...

此乃... 卷之...

此乃... 卷之...

此乃... 卷之...

此乃... 卷之...

此乃... 卷之...

此乃... 卷之...

此乃... 卷之...

此乃... 卷之...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此書之成，非一日之功，實
 數年之勤，其間歷過艱辛，
 然幸得諸友之贊助，得以
 告成。茲將書中各章之目
 次，分列於後，以備閱者
 之參考。

目次

第一章 緒論
 第二章 經濟學之概論
 第三章 經濟學之原理
 第四章 經濟學之應用
 第五章 經濟學之結論

第一章 緒論
 經濟學之定義及其重要性
 經濟學之起源
 經濟學之分類
 經濟學之研究方法
 經濟學之目的
 經濟學之貢獻

第二章 經濟學之概論
 經濟學之基本問題
 經濟學之基本原則
 經濟學之基本理論
 經濟學之基本事實

第三章 經濟學之原理
 經濟學之基本原理
 經濟學之基本法則
 經濟學之基本定律
 經濟學之基本定理

第四章 經濟學之應用
 經濟學之基本應用
 經濟學之基本問題
 經濟學之基本理論
 經濟學之基本事實

第五章 經濟學之結論
 經濟學之基本結論
 經濟學之基本問題
 經濟學之基本理論
 經濟學之基本事實

明倫彙編 家範典 卷一百一十五 婦人

婦人

婦人者，天下之至柔也。柔則順，順則安。安則樂，樂則壽。故婦人之道，在於順。順者，德也。德者，本也。財者，末也。外本而末，則國亡。故婦人不可不慎也。

婦人之道，在於順。順者，德也。德者，本也。財者，末也。外本而末，則國亡。故婦人不可不慎也。婦人之道，在於順。順者，德也。德者，本也。財者，末也。外本而末，則國亡。故婦人不可不慎也。

婦人之道，在於順。順者，德也。德者，本也。財者，末也。外本而末，則國亡。故婦人不可不慎也。

婦人之道，在於順。順者，德也。德者，本也。財者，末也。外本而末，則國亡。故婦人不可不慎也。

婦人之道，在於順。順者，德也。德者，本也。財者，末也。外本而末，則國亡。故婦人不可不慎也。

婦人之道，在於順。順者，德也。德者，本也。財者，末也。外本而末，則國亡。故婦人不可不慎也。

一、凡屬國家之政務，皆由法律所規定，不可任意變更。

二、法律之制定，應以國民之利益為依歸，不得偏私。

三、法律之執行，應由公正之機關負責，不得受不當之干涉。

四、國民應遵守法律，不得有違法之行為，否則將受法律之制裁。

五、法律之修改，應經過嚴密之程序，以確保其穩定性。

六、法律之解釋，應由最高司法機關負責，以維持法律之統一。

七、法律之宣傳，應加強普及，使國民了解法律之內容與意義。

八、法律之實施，應與社會發展相適應，及時進行調整。

九、法律之尊重，應成為國民之基本素養，共同維護法治社會。

十、法律之權威，應得到全社會之認可與支持，確保其有效實施。

一、... 二、... 三、...

某某

... 四、... 五、...

某某

... 六、... 七、...

... 八、... 九、...



...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 之 功 德 亦 甚 大 矣 夫 德 之 於 人 猶 水 之 於 木 也 木 無 水 則 枯 人 無 德 則 亡 故 君子 必先 慎 乎 德 德 有 餘 則 功 業 自 至 功 業 自 至 則 財 貨 自 足 財 貨 自 足 則 名 譽 自 顯 名 譽 自 顯 則 天下 歸 之 矣 夫 德 之 於 人 猶 水 之 於 木 也 木 無 水 則 枯 人 無 德 則 亡 故 君子 必先 慎 乎 德 德 有 餘 則 功 業 自 至 功 業 自 至 則 財 貨 自 足 財 貨 自 足 則 名 譽 自 顯 名 譽 自 顯 則 天下 歸 之 矣

... 夫 德 之 於 人 猶 水 之 於 木 也 木 無 水 則 枯 人 無 德 則 亡 故 君子 必先 慎 乎 德 德 有 餘 則 功 業 自 至 功 業 自 至 則 財 貨 自 足 財 貨 自 足 則 名 譽 自 顯 名 譽 自 顯 則 天下 歸 之 矣 夫 德 之 於 人 猶 水 之 於 木 也 木 無 水 則 枯 人 無 德 則 亡 故 君子 必先 慎 乎 德 德 有 餘 則 功 業 自 至 功 業 自 至 則 財 貨 自 足 財 貨 自 足 則 名 譽 自 顯 名 譽 自 顯 則 天下 歸 之 矣

Table with multiple columns and rows of text, possibly a list or index.

Table with multiple columns and rows of text, possibly a list or index.

Main body of text on the right page, organized into several columns.

一、（一）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不得有違法律之行為。

二、（二）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不得有違法律之行為。

三、（三）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不得有違法律之行為。

四、（四）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不得有違法律之行為。

五、（五）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不得有違法律之行為。

六、（六）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不得有違法律之行為。

七、（七）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不得有違法律之行為。

八、（八）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不得有違法律之行為。

九、（九）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不得有違法律之行為。

十、（十） 凡屬本國之公民，均應遵守法律，不得有違法律之行為。

一、本國之歷史。二、本國之地理。三、本國之政治。四、本國之經濟。五、本國之社會。六、本國之文化。七、本國之教育。八、本國之藝術。九、本國之科學。十、本國之宗教。十一、本國之法律。十二、本國之軍事。十三、本國之外交。十四、本國之國防。十五、本國之國際關係。十六、本國之國際法。十七、本國之國際公法。十八、本國之國際私法。十九、本國之國際經濟法。二十、本國之國際刑法。

附錄

一、本國之歷史。二、本國之地理。三、本國之政治。四、本國之經濟。五、本國之社會。六、本國之文化。七、本國之教育。八、本國之藝術。九、本國之科學。十、本國之宗教。十一、本國之法律。十二、本國之軍事。十三、本國之外交。十四、本國之國防。十五、本國之國際關係。十六、本國之國際法。十七、本國之國際公法。十八、本國之國際私法。十九、本國之國際經濟法。二十、本國之國際刑法。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於此處，亦即此理之所在，故曰：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

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

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

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

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

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

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此理之所在，即此物之所在。

西... 東... 南... 北... 中... 左... 右... 上... 下... 前... 後... 內... 外... 心... 腹... 背... 面... 首... 尾... 始... 終... 初... 末... 前... 後... 始... 終... 初... 末...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Table with multiple columns and rows of text, likely a list or index. The text is too small to be legible.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
……
……
……



……
……
……
……

其年六月，賊寇入，

賊寇入，其年六月，賊寇入，

其年六月，賊寇入，

其年六月，賊寇入，

其年六月，賊寇入，

其年六月，賊寇入，

其年六月，賊寇入，

其年六月，賊寇入，

其年六月，賊寇入，

其年六月，賊寇入，

其年六月，賊寇入，

其年六月，賊寇入，

其年六月，賊寇入，

其年六月，賊寇入，

其年六月，賊寇入，

其年六月，賊寇入，

其年六月，賊寇入，

其年六月，賊寇入，

其年六月，賊寇入，

其年六月，賊寇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 此... 之... 故... 也...

論...

... 故... 也... 此... 之... 故... 也...



論...

... 故... 也... 此... 之... 故... 也... 此... 之... 故... 也...



此圖係機器之構造圖

圖中各部分之名稱

圖中各部分之名稱

此圖係機器之構造圖，圖中各部分之名稱如下：
 1. 汽缸 (Cylinder)：機器之主要部分，用於容納汽體。
 2. 活塞 (Piston)：位於汽缸內，隨汽體膨脹而移動。
 3. 曲軸 (Crankshaft)：將活塞之直線運動轉為旋轉運動。
 4. 連桿 (Connecting Rod)：連接活塞與曲軸。
 5. 進氣門 (Intake Valve)：讓新鮮汽體進入汽缸。
 6. 排氣門 (Exhaust Valve)：將廢氣排出汽缸。
 7. 汽門 (Valves)：控制汽體進出之裝置。
 8. 汽門軸 (Valve Train)：控制汽門開閉之機械結構。
 9. 汽門彈簧 (Valve Springs)：確保汽門在正確時間關閉。
 10. 汽缸蓋 (Cylinder Head)：封閉汽缸頂部。
 11. 汽缸套 (Cylinder Sleeve)：保護汽缸壁並散熱。
 12. 曲軸箱 (Crankcase)：容納曲軸之腔室。
 13. 油底殼 (Oil Sump)：收集潤滑油之容器。
 14. 潤滑系統 (Lubrication System)：確保機器各部分得到充分潤滑。
 15. 配氣機構 (Valvetrain)：控制汽門開閉之整體機構。
 16. 汽門調整機構 (Valve Adjuster)：調整汽門開閉之時間與行程。
 17. 汽門密封環 (Valve Seal)：防止汽體從汽門處洩漏。
 18. 汽缸蓋密封環 (Cylinder Head Seal)：防止汽體從汽缸蓋處洩漏。
 19. 汽缸蓋螺栓 (Cylinder Head Bolt)：固定汽缸蓋之螺絲。
 20. 汽缸蓋墊片 (Cylinder Head Gasket)：密封汽缸蓋與汽缸壁之間之縫隙。

此圖係機器之構造圖，圖中各部分之名稱如下：
 1. 汽缸 (Cylinder)：機器之主要部分，用於容納汽體。
 2. 活塞 (Piston)：位於汽缸內，隨汽體膨脹而移動。
 3. 曲軸 (Crankshaft)：將活塞之直線運動轉為旋轉運動。
 4. 連桿 (Connecting Rod)：連接活塞與曲軸。
 5. 進氣門 (Intake Valve)：讓新鮮汽體進入汽缸。
 6. 排氣門 (Exhaust Valve)：將廢氣排出汽缸。
 7. 汽門 (Valves)：控制汽體進出之裝置。
 8. 汽門軸 (Valve Train)：控制汽門開閉之機械結構。
 9. 汽門彈簧 (Valve Springs)：確保汽門在正確時間關閉。
 10. 汽缸蓋 (Cylinder Head)：封閉汽缸頂部。
 11. 汽缸套 (Cylinder Sleeve)：保護汽缸壁並散熱。
 12. 曲軸箱 (Crankcase)：容納曲軸之腔室。
 13. 油底殼 (Oil Sump)：收集潤滑油之容器。
 14. 潤滑系統 (Lubrication System)：確保機器各部分得到充分潤滑。
 15. 配氣機構 (Valvetrain)：控制汽門開閉之整體機構。
 16. 汽門調整機構 (Valve Adjuster)：調整汽門開閉之時間與行程。
 17. 汽門密封環 (Valve Seal)：防止汽體從汽門處洩漏。
 18. 汽缸蓋密封環 (Cylinder Head Seal)：防止汽體從汽缸蓋處洩漏。
 19. 汽缸蓋螺栓 (Cylinder Head Bolt)：固定汽缸蓋之螺絲。
 20. 汽缸蓋墊片 (Cylinder Head Gasket)：密封汽缸蓋與汽缸壁之間之縫隙。

國語

國語之重要。在於其能使人與人之間。無不
相通。而無阻礙。故凡欲與人交談者。必先
求其國語之通。而後可以與人交。此其所以
為重要也。且國語之通。亦足以見其人之
文化之程度。故凡欲求其文化之進步者。亦
必先求其國語之通。而後可以求其文化之
進步。此其所以為重要也。且國語之通。亦
足以見其人之精神之振奮。故凡欲求其精
神之振奮者。亦必先求其國語之通。而後
可以求其精神之振奮。此其所以為重要也。

國語之重要。在於其能使人與人之間。無不
相通。而無阻礙。故凡欲與人交談者。必先
求其國語之通。而後可以與人交。此其所以
為重要也。且國語之通。亦足以見其人之
文化之程度。故凡欲求其文化之進步者。亦
必先求其國語之通。而後可以求其文化之
進步。此其所以為重要也。且國語之通。亦
足以見其人之精神之振奮。故凡欲求其精
神之振奮者。亦必先求其國語之通。而後
可以求其精神之振奮。此其所以為重要也。

國語之重要。在於其能使人與人之間。無不
相通。而無阻礙。故凡欲與人交談者。必先
求其國語之通。而後可以與人交。此其所以
為重要也。且國語之通。亦足以見其人之
文化之程度。故凡欲求其文化之進步者。亦
必先求其國語之通。而後可以求其文化之
進步。此其所以為重要也。且國語之通。亦
足以見其人之精神之振奮。故凡欲求其精
神之振奮者。亦必先求其國語之通。而後
可以求其精神之振奮。此其所以為重要也。

一、論。此篇論及社會之進步與個人之責任。作者指出，社會之進步並非偶然，而是由於個人之努力與貢獻。個人應負起自己之責任，為社會之進步而努力。

論責任

一、論。此篇論及個人之責任與社會之進步。作者指出，個人之責任並非僅僅是對自己負責，而是對社會負責。個人應負起自己之責任，為社會之進步而努力。

一、論。此篇論及社會之進步與個人之責任。作者指出，社會之進步並非偶然，而是由於個人之努力與貢獻。個人應負起自己之責任，為社會之進步而努力。

一、論。此篇論及個人之責任與社會之進步。作者指出，個人之責任並非僅僅是對自己負責，而是對社會負責。個人應負起自己之責任，為社會之進步而努力。

此乃北極之極也。其地之廣闊，不可
殫述。其地之氣候，極其寒冷。其地
之居民，皆為馴鹿。其地之物產，皆
為鹿茸。其地之風景，極其壯麗。其
地之交通，極其不便。其地之地位，
極其重要。其地之歷史，極其悠久。
其地之文化，極其發達。其地之藝術，
極其精湛。其地之科學，極其先進。
其地之宗教，極其虔誠。其地之政治，
極其民主。其地之經濟，極其繁榮。
其地之社會，極其和諧。其地之環境，
極其優美。其地之資源，極其豐富。
其地之潛力，極其巨大。其地之未來，
極其光明。其地之希望，極其美好。



此乃北極之極也。其地之廣闊，不可
殫述。其地之氣候，極其寒冷。其地
之居民，皆為馴鹿。其地之物產，皆
為鹿茸。其地之風景，極其壯麗。其
地之交通，極其不便。其地之地位，
極其重要。其地之歷史，極其悠久。
其地之文化，極其發達。其地之藝術，
極其精湛。其地之科學，極其先進。
其地之宗教，極其虔誠。其地之政治，
極其民主。其地之經濟，極其繁榮。
其地之社會，極其和諧。其地之環境，
極其優美。其地之資源，極其豐富。
其地之潛力，極其巨大。其地之未來，
極其光明。其地之希望，極其美好。

北極之極

此乃北極之極也。其地之廣闊，不可
殫述。其地之氣候，極其寒冷。其地
之居民，皆為馴鹿。其地之物產，皆
為鹿茸。其地之風景，極其壯麗。其
地之交通，極其不便。其地之地位，
極其重要。其地之歷史，極其悠久。
其地之文化，極其發達。其地之藝術，
極其精湛。其地之科學，極其先進。
其地之宗教，極其虔誠。其地之政治，
極其民主。其地之經濟，極其繁榮。
其地之社會，極其和諧。其地之環境，
極其優美。其地之資源，極其豐富。
其地之潛力，極其巨大。其地之未來，
極其光明。其地之希望，極其美好。

凡有疑難之處，必先求其所以然之理，然後再求其所以然之理，此所謂

窮理盡性之學也。窮理者，窮事物之理也。盡性者，盡吾心之性也。此二者

相輔而行，不可偏廢。蓋心之性，即事物之理也。事物之理，即心之性也。

此所謂窮理盡性之學也。窮理者，窮事物之理也。盡性者，盡吾心之性也。此二者

相輔而行，不可偏廢。蓋心之性，即事物之理也。事物之理，即心之性也。

此等文字，皆係古人所遺，其意深遠，不可不察。其言曰：『君子之德，風也。小人之德，草也。君子之德，風也。小人之德，草也。』此言君子之德，如風之吹草，草必隨風而動。小人亦如是也。此言君子之德，如風之吹草，草必隨風而動。小人亦如是也。

此等文字，皆係古人所遺，其意深遠，不可不察。其言曰：『君子之德，風也。小人之德，草也。君子之德，風也。小人之德，草也。』此言君子之德，如風之吹草，草必隨風而動。小人亦如是也。此言君子之德，如風之吹草，草必隨風而動。小人亦如是也。

此等文字，皆係古人所遺，其意深遠，不可不察。其言曰：『君子之德，風也。小人之德，草也。君子之德，風也。小人之德，草也。』此言君子之德，如風之吹草，草必隨風而動。小人亦如是也。此言君子之德，如風之吹草，草必隨風而動。小人亦如是也。

上之爲國也。夫國之強弱，視乎地利之險易，而視乎民氣之盛衰。故曰：地利不如人和。夫民氣之盛衰，視乎君德之厚薄，而視乎政教之興廢。故曰：君德不如政教。夫政教之興廢，視乎士人之賢否，而視乎君之聽與不聽。故曰：君聽不如士人。士人之賢否，視乎君之好學與不好學。故曰：君學不如士人。士人好學，則國治；士人不好學，則國亂。國治則民安，國亂則民危。民安則國強，民危則國弱。夫國之強弱，視乎地利之險易，而視乎民氣之盛衰。故曰：地利不如人和。夫民氣之盛衰，視乎君德之厚薄，而視乎政教之興廢。故曰：君德不如政教。夫政教之興廢，視乎士人之賢否，而視乎君之聽與不聽。故曰：君聽不如士人。士人之賢否，視乎君之好學與不好學。故曰：君學不如士人。士人好學，則國治；士人不好學，則國亂。國治則民安，國亂則民危。民安則國強，民危則國弱。

夫國之強弱，視乎地利之險易，而視乎民氣之盛衰。故曰：地利不如人和。夫民氣之盛衰，視乎君德之厚薄，而視乎政教之興廢。故曰：君德不如政教。夫政教之興廢，視乎士人之賢否，而視乎君之聽與不聽。故曰：君聽不如士人。士人之賢否，視乎君之好學與不好學。故曰：君學不如士人。士人好學，則國治；士人不好學，則國亂。國治則民安，國亂則民危。民安則國強，民危則國弱。

○ 國之強弱，視乎地利之險易，而視乎民氣之盛衰。



...

...

...

...

...

...

...

...

...

...

...

...

...

...

卷之四 雜著

論學

論學

論學

論學

論學

論學

論學

論學

論學



Figure 1: A landscape illustration showing mountains and a river, likely representing a scene from the text.

論學

論學

論學

論學

論學

論學

論學

論學

論學

論學

論學

論學

論學

一、論。論者，論也。論之於世，其用大矣。蓋論者，所以
 明是非，辨美惡，導人於善，戒人於惡者也。故君子居則
 思之，出則言之。言而論之，則其言必公，其心必平。公則
 人服，平則人信。夫論之於世，猶水之於魚也。水涸則魚
 亡，論廢則人亂。故君子不可不察也。論之於世，猶火之
 於木也。火熄則木枯，論廢則人散。故君子不可不察也。

論

夫論之於世，其用大矣。蓋論者，所以明是非，辨美惡，
 導人於善，戒人於惡者也。故君子居則思之，出則言之。
 言而論之，則其言必公，其心必平。公則人服，平則人信。
 夫論之於世，猶水之於魚也。水涸則魚亡，論廢則人亂。
 故君子不可不察也。論之於世，猶火之於木也。火熄則木
 枯，論廢則人散。故君子不可不察也。

一、國民政府之成立
 二、國民政府之組織
 三、國民政府之職權
 四、國民政府之地位
 五、國民政府之責任
 六、國民政府之監督
 七、國民政府之彈劾
 八、國民政府之罷免
 九、國民政府之解散
 十、國民政府之繼承

國民政府之組織



一、國民政府之成立
 二、國民政府之組織
 三、國民政府之職權
 四、國民政府之地位
 五、國民政府之責任
 六、國民政府之監督
 七、國民政府之彈劾
 八、國民政府之罷免
 九、國民政府之解散
 十、國民政府之繼承

一、經濟。此為我國。其情形。可參見前頁。
二、政治。此為我國。其情形。可參見前頁。
三、教育。此為我國。其情形。可參見前頁。

一、經濟。此為我國。其情形。可參見前頁。
二、政治。此為我國。其情形。可參見前頁。
三、教育。此為我國。其情形。可參見前頁。

一、經濟。此為我國。其情形。可參見前頁。
二、政治。此為我國。其情形。可參見前頁。
三、教育。此為我國。其情形。可參見前頁。

一、經濟。此為我國。其情形。可參見前頁。
二、政治。此為我國。其情形。可參見前頁。
三、教育。此為我國。其情形。可參見前頁。

一、經濟。此為我國。其情形。可參見前頁。
二、政治。此為我國。其情形。可參見前頁。
三、教育。此為我國。其情形。可參見前頁。

一、經濟。此為我國。其情形。可參見前頁。
二、政治。此為我國。其情形。可參見前頁。
三、教育。此為我國。其情形。可參見前頁。

一、子思子。其言曰：「誠者，天之道也；思誠者，人之道也。至誠而不動者，未之有也；不誠，未有能者也。是故君子居則貴其身，而動則貴其道也。」此言誠之為道，不可不一也。誠者，天之道也，思誠者，人之道也。至誠而不動者，未之有也；不誠，未有能者也。是故君子居則貴其身，而動則貴其道也。

一、子思子。其言曰：「誠者，天之道也；思誠者，人之道也。至誠而不動者，未之有也；不誠，未有能者也。是故君子居則貴其身，而動則貴其道也。」此言誠之為道，不可不一也。誠者，天之道也，思誠者，人之道也。至誠而不動者，未之有也；不誠，未有能者也。是故君子居則貴其身，而動則貴其道也。

一、子思子。其言曰：「誠者，天之道也；思誠者，人之道也。至誠而不動者，未之有也；不誠，未有能者也。是故君子居則貴其身，而動則貴其道也。」此言誠之為道，不可不一也。誠者，天之道也，思誠者，人之道也。至誠而不動者，未之有也；不誠，未有能者也。是故君子居則貴其身，而動則貴其道也。

一、子思子。其言曰：「誠者，天之道也；思誠者，人之道也。至誠而不動者，未之有也；不誠，未有能者也。是故君子居則貴其身，而動則貴其道也。」此言誠之為道，不可不一也。誠者，天之道也，思誠者，人之道也。至誠而不動者，未之有也；不誠，未有能者也。是故君子居則貴其身，而動則貴其道也。

一、子思子。其言曰：「誠者，天之道也；思誠者，人之道也。至誠而不動者，未之有也；不誠，未有能者也。是故君子居則貴其身，而動則貴其道也。」此言誠之為道，不可不一也。誠者，天之道也，思誠者，人之道也。至誠而不動者，未之有也；不誠，未有能者也。是故君子居則貴其身，而動則貴其道也。

... 國朝文獻 ... 卷之四 ...

... 國朝文獻 ... 卷之四 ...

... 國朝文獻 ... 卷之四 ...

... 國朝文獻 ... 卷之四 ...

國朝文獻

... 國朝文獻 ... 卷之四 ...

... 國朝文獻 ... 卷之四 ...

... 國朝文獻 ... 卷之四 ...

... 國朝文獻 ... 卷之四 ...

。 書中內容以「國體」爲中心，論述其性質與意義，以及其與社會、政治、經濟、法律等之關係。書中並論及「立憲」之必要與實施之方法，以及「國民」之權利與義務。此書出版後，深受當時知識份子之歡迎，對我國近代政治思想之發展，有極大之貢獻。

。 此書之內容，可分爲三大部分。第一部分論述「國體」之性質與意義，指出「國體」之重要性，以及其與社會、政治、經濟、法律等之關係。第二部分論述「立憲」之必要與實施之方法，指出「立憲」之重要性，以及其與社會、政治、經濟、法律等之關係。第三部分論述「國民」之權利與義務，指出「國民」之重要性，以及其與社會、政治、經濟、法律等之關係。

。 此書之內容，可分爲三大部分。第一部分論述「國體」之性質與意義，指出「國體」之重要性，以及其與社會、政治、經濟、法律等之關係。第二部分論述「立憲」之必要與實施之方法，指出「立憲」之重要性，以及其與社會、政治、經濟、法律等之關係。第三部分論述「國民」之權利與義務，指出「國民」之重要性，以及其與社會、政治、經濟、法律等之關係。

。 此書之內容，可分爲三大部分。第一部分論述「國體」之性質與意義，指出「國體」之重要性，以及其與社會、政治、經濟、法律等之關係。第二部分論述「立憲」之必要與實施之方法，指出「立憲」之重要性，以及其與社會、政治、經濟、法律等之關係。第三部分論述「國民」之權利與義務，指出「國民」之重要性，以及其與社會、政治、經濟、法律等之關係。

一、（一） 國民政府之組織。國民政府之組織。係根據國民政府組織法。其組織如下：
（一）國民政府設主席一人。副主席二人。由國民大會選舉之。
（二）國民政府設行政院。行政院設院長一人。副院長二人。由國民大會選舉之。
（三）國民政府設司法院。司法院設院長一人。副院長二人。由國民大會選舉之。
（四）國民政府設考試院。考試院設院長一人。副院長二人。由國民大會選舉之。
（五）國民政府設監察院。監察院設院長一人。副院長二人。由國民大會選舉之。

二、（二） 國民政府之職權。國民政府之職權。係根據國民政府組織法。其職權如下：
（一）國民政府行使國家行政權。
（二）國民政府行使國家外交權。
（三）國民政府行使國家財政權。
（四）國民政府行使國家教育權。
（五）國民政府行使國家司法權。
（六）國民政府行使國家考試權。
（七）國民政府行使國家監察權。

三、（三） 國民政府之地位。國民政府之地位。係根據國民政府組織法。其地位如下：
（一）國民政府為國家最高行政機關。
（二）國民政府對國民大會負責。
（三）國民政府對國民大會報告工作。

四、（四） 國民政府之任期。國民政府之任期。係根據國民政府組織法。其任期如下：
（一）國民政府主席、副主席、行政院長、副院長、司法院長、副院長、考試院長、副院長、監察院長、副院長。均由國民大會選舉之。其任期為四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二）國民政府主席、副主席、行政院長、副院長、司法院長、副院長、考試院長、副院長、監察院長、副院長。均得由國民大會連選連任。

一、論。夫論者，所以辨是非，明理義，而導人於善也。其體有二：曰立論，曰破論。立論者，先立其說，然後論之。破論者，先破其說，然後論之。立論之法，有直論，有曲論。直論者，直陳其理，不假修飾。曲論者，曲盡其妙，不假修飾。破論之法，有直破，有曲破。直破者，直陳其非，不假修飾。曲破者，曲盡其妙，不假修飾。

二、論。夫論者，所以辨是非，明理義，而導人於善也。其體有二：曰立論，曰破論。立論者，先立其說，然後論之。破論者，先破其說，然後論之。立論之法，有直論，有曲論。直論者，直陳其理，不假修飾。曲論者，曲盡其妙，不假修飾。破論之法，有直破，有曲破。直破者，直陳其非，不假修飾。曲破者，曲盡其妙，不假修飾。



山水圖

三、論。夫論者，所以辨是非，明理義，而導人於善也。其體有二：曰立論，曰破論。立論者，先立其說，然後論之。破論者，先破其說，然後論之。立論之法，有直論，有曲論。直論者，直陳其理，不假修飾。曲論者，曲盡其妙，不假修飾。破論之法，有直破，有曲破。直破者，直陳其非，不假修飾。曲破者，曲盡其妙，不假修飾。

一、科學的進步。科學的進步，是人類文明進步的動力。科學的進步，使人類的生活，日益進步。科學的進步，使人類的生活，日益進步。科學的進步，使人類的生活，日益進步。



二、科學的進步。科學的進步，是人類文明進步的動力。科學的進步，使人類的生活，日益進步。科學的進步，使人類的生活，日益進步。科學的進步，使人類的生活，日益進步。

科學的進步

五

此乃最學法也。其法如左：
 一、先將全書通讀一遍，知其大意。
 二、再將全書分段，逐段細讀。
 三、分段細讀時，須注意各段之主旨。
 四、分段細讀時，須注意各段之結構。
 五、分段細讀時，須注意各段之詞句。
 六、分段細讀時，須注意各段之修辭。
 七、分段細讀時，須注意各段之論理。
 八、分段細讀時，須注意各段之事實。
 九、分段細讀時，須注意各段之情感。
 十、分段細讀時，須注意各段之風格。

此乃最學法也。其法如左：
 一、先將全書通讀一遍，知其大意。
 二、再將全書分段，逐段細讀。
 三、分段細讀時，須注意各段之主旨。
 四、分段細讀時，須注意各段之結構。
 五、分段細讀時，須注意各段之詞句。
 六、分段細讀時，須注意各段之修辭。
 七、分段細讀時，須注意各段之論理。
 八、分段細讀時，須注意各段之事實。
 九、分段細讀時，須注意各段之情感。
 十、分段細讀時，須注意各段之風格。

其...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某某殿

其...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之謂也。故曰：「君子之德，
 如風，草之靡也，靡之也。
 君子之德，風也；小人之德，草也。
 風之所吹，草靡之；德之所被，民化之。
 故曰：「德教之於民，猶風之於草也。」

論衡

夫德教之於民，猶風之於草也。故曰：「德教之於民，
 猶風之於草也。」

夫德教之於民，猶風之於草也。故曰：「德教之於民，
 猶風之於草也。」

其言曰：夫國之興也，必資於德。德者，本也。財者，末也。外本而內末，則民散。民散，則國亡。故君子必先慎乎德。德有本，有末。其本，仁也。其末，義也。仁者，愛人也。義者，宜也。凡官之事，必先慎乎德。德，國家之寶也。



聖賢宮圖

夫德者，本也。財者，末也。外本而內末，則民散。民散，則國亡。故君子必先慎乎德。德有本，有末。其本，仁也。其末，義也。仁者，愛人也。義者，宜也。凡官之事，必先慎乎德。德，國家之寶也。

此其所以為國也。夫國者。天下之大歸也。天下歸之。則國成。國成則天下歸之。此其所以為天下也。夫天下歸之。則天下歸之。此其所以為天下也。夫天下歸之。則天下歸之。此其所以為天下也。

夫天下歸之。則天下歸之。此其所以為天下也。夫天下歸之。則天下歸之。此其所以為天下也。夫天下歸之。則天下歸之。此其所以為天下也。夫天下歸之。則天下歸之。此其所以為天下也。

夫天下歸之。則天下歸之。此其所以為天下也。夫天下歸之。則天下歸之。此其所以為天下也。夫天下歸之。則天下歸之。此其所以為天下也。夫天下歸之。則天下歸之。此其所以為天下也。

夫天下歸之。則天下歸之。此其所以為天下也。夫天下歸之。則天下歸之。此其所以為天下也。夫天下歸之。則天下歸之。此其所以為天下也。夫天下歸之。則天下歸之。此其所以為天下也。

一、論。論者，論也。論之於世，其用大矣。蓋論者，所以
 明是非，辨美惡，導人心，正風俗者也。故君子居則
 思之，出則言也。言必忠，言必信，言必實，言必公。不
 論則事不成，論之於世，其用大矣。論之於世，其用大矣。

一、論。論者，論也。論之於世，其用大矣。蓋論者，所以
 明是非，辨美惡，導人心，正風俗者也。故君子居則
 思之，出則言也。言必忠，言必信，言必實，言必公。不
 論則事不成，論之於世，其用大矣。論之於世，其用大矣。

一、凡屬國家之大事，皆由天子親臨，而後行之。此所謂「親政」也。

二、天子之親政，非徒在名義，而在實效。故天子必親臨，而後行。

三、天子之親政，非徒在名義，而在實效。故天子必親臨，而後行。

四、天子之親政，非徒在名義，而在實效。故天子必親臨，而後行。

五、天子之親政，非徒在名義，而在實效。故天子必親臨，而後行。



三三三

天子之親政，非徒在名義，而在實效。故天子必親臨，而後行。

天子之親政，非徒在名義，而在實效。故天子必親臨，而後行。

天子之親政，非徒在名義，而在實效。故天子必親臨，而後行。

天子之親政，非徒在名義，而在實效。故天子必親臨，而後行。

天子之親政，非徒在名義，而在實效。故天子必親臨，而後行。

天子之親政，非徒在名義，而在實效。故天子必親臨，而後行。

一、國語之範圍：國語者，國語也。其範圍如下：
一、國語之範圍：國語者，國語也。其範圍如下：
二、國語之範圍：國語者，國語也。其範圍如下：
三、國語之範圍：國語者，國語也。其範圍如下：

四、國語之範圍：國語者，國語也。其範圍如下：
五、國語之範圍：國語者，國語也。其範圍如下：

六、國語之範圍：國語者，國語也。其範圍如下：
七、國語之範圍：國語者，國語也。其範圍如下：
八、國語之範圍：國語者，國語也。其範圍如下：
九、國語之範圍：國語者，國語也。其範圍如下：
十、國語之範圍：國語者，國語也。其範圍如下：

一、論學
 夫學之於人，猶水之於木也。木無水則枯，人無學則死。故君子必先其其德，而後其學。德者，本也；學，末也。本立而末歸，末歸而本固。此學之要也。

二、論道
 道者，天之理也。理者，氣之紀也。紀者，統也。統者，一也。一者，道也。道者，一而無二，二而無三。此道之妙也。

三、論性
 性者，天之賦也。賦者，與也。與者，同也。同性者，道也。道者，一而無二，二而無三。此性之妙也。

四、論心
 心者，人之主也。主者，統也。統者，一也。一心者，道也。道者，一而無二，二而無三。此心之妙也。

五、論意
 意者，心之動也。動者，變也。變者，無常也。無常者，道也。道者，一而無二，二而無三。此意之妙也。

六、論知
 知者，心之明也。明者，照也。照者，無礙也。無礙者，道也。道者，一而無二，二而無三。此知之妙也。

七、論行
 行者，心之施也。施者，布也。布者，無私也。無私者，道也。道者，一而無二，二而無三。此行之妙也。

八、論德
 德者，心之積也。積者，聚也。聚者，無散也。無散者，道也。道者，一而無二，二而無三。此德之妙也。

九、論功
 功者，德之著也。著者，顯也。顯者，無隱也。無隱者，道也。道者，一而無二，二而無三。此功之妙也。

十、論名
 名者，功之著也。著者，顯也。顯者，無隱也。無隱者，道也。道者，一而無二，二而無三。此名之妙也。

十一、論利
 利者，名之著也。著者，顯也。顯者，無隱也。無隱者，道也。道者，一而無二，二而無三。此利之妙也。

十二、論害
 害者，利之著也。著者，顯也。顯者，無隱也。無隱者，道也。道者，一而無二，二而無三。此害之妙也。

十三、論福
 福者，害之著也。著者，顯也。顯者，無隱也。無隱者，道也。道者，一而無二，二而無三。此福之妙也。

十四、論禍
 禍者，福之著也。著者，顯也。顯者，無隱也。無隱者，道也。道者，一而無二，二而無三。此禍之妙也。

十五、論壽
 壽者，禍之著也。著者，顯也。顯者，無隱也。無隱者，道也。道者，一而無二，二而無三。此壽之妙也。

十六、論夭
 夭者，壽之著也。著者，顯也。顯者，無隱也。無隱者，道也。道者，一而無二，二而無三。此夭之妙也。

十七、論富
 富者，夭之著也。著者，顯也。顯者，無隱也。無隱者，道也。道者，一而無二，二而無三。此富之妙也。

十八、論貧
 貧者，富之著也。著者，顯也。顯者，無隱也。無隱者，道也。道者，一而無二，二而無三。此貧之妙也。

十九、論貴
 貴者，貧之著也。著者，顯也。顯者，無隱也。無隱者，道也。道者，一而無二，二而無三。此貴之妙也。

二十、論賤
 賤者，貴之著也。著者，顯也。顯者，無隱也。無隱者，道也。道者，一而無二，二而無三。此賤之妙也。

此圖乃一國之全圖也。其地廣闊，物產豐富。其地之北，有高山峻嶺，其地之南，有江河湖海。其地之東，有日出之暉，其地之西，有日落之影。其地之中心，有萬物之靈，其地之四周，有自然之靈。其地之全圖，乃一國之全圖也。

全圖



此圖乃一國之全圖也。其地廣闊，物產豐富。其地之北，有高山峻嶺，其地之南，有江河湖海。其地之東，有日出之暉，其地之西，有日落之影。其地之中心，有萬物之靈，其地之四周，有自然之靈。其地之全圖，乃一國之全圖也。

此圖乃一國之全圖也。其地廣闊，物產豐富。其地之北，有高山峻嶺，其地之南，有江河湖海。其地之東，有日出之暉，其地之西，有日落之影。其地之中心，有萬物之靈，其地之四周，有自然之靈。其地之全圖，乃一國之全圖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圖一 時間與距離之關係

一、學之於人，如天之有日月也。日月之於天，不可一日無之。學之於人，不可一日無之。人之於學，如天之有日月也。日月之於天，不可一日無之。學之於人，不可一日無之。

二、學之於人，如天之有日月也。日月之於天，不可一日無之。學之於人，不可一日無之。人之於學，如天之有日月也。日月之於天，不可一日無之。學之於人，不可一日無之。

一、學之於人，如天之有日月也。日月之於天，不可一日無之。學之於人，不可一日無之。人之於學，如天之有日月也。日月之於天，不可一日無之。學之於人，不可一日無之。

二、學之於人，如天之有日月也。日月之於天，不可一日無之。學之於人，不可一日無之。人之於學，如天之有日月也。日月之於天，不可一日無之。學之於人，不可一日無之。

三、學之於人，如天之有日月也。日月之於天，不可一日無之。學之於人，不可一日無之。人之於學，如天之有日月也。日月之於天，不可一日無之。學之於人，不可一日無之。

蘇州府志卷之四 藝文志 詩歌 蘇州府志卷之四 藝文志 詩歌

蘇州府志卷之四 藝文志 詩歌 蘇州府志卷之四 藝文志 詩歌



蘇州府志卷之四 藝文志 詩歌 蘇州府志卷之四 藝文志 詩歌

此書自刊行以來，蒙各界人士之熱烈歡迎，不日即告售罄。現已再行增印，以期早日與讀者見面。此次增印，除將原書內容重新校對，並增加一些新資料，以資參考。

本書之出版，承蒙各機關團體及個人之慷慨捐助，特此鳴謝。

圖書出版

本書之出版，承蒙各機關團體及個人之慷慨捐助，特此鳴謝。

本書之出版，承蒙各機關團體及個人之慷慨捐助，特此鳴謝。

本書之出版，承蒙各機關團體及個人之慷慨捐助，特此鳴謝。

本書之出版，承蒙各機關團體及個人之慷慨捐助，特此鳴謝。

一、論 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二、論 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三、論 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四、論 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五、論 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六、論 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七、論 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八、論 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九、論 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十、論 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十一、論 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十二、論 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十三、論 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十四、論 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十五、論 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十六、論 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十七、論 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一、論。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二、論。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三、論。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四、論。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五、論。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六、論。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七、論。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八、論。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九、論。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一、論。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二、論。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三、論。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四、論。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五、論。

六、論。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七、論。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八、論。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九、論。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十、論。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十一、論。論者，論也。論者，論也。

古
年
秋
年
文
學

第一卷

新
報

第
一
號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

仲
夏

第
一
號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

新報附張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仲夏

新報附張

新報附張